

2026 年度
常州市天宁区农业农村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6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落实“三农”和水利工作发展战略,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和水利工作发展规划、重大政策,指导农业保险工作。

(2) 拟订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3) 承担区扶贫开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牵头组织实施扶贫开发战略,指导全区扶贫开发工作。

(4) 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负责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发展工作。协调菜篮子建设工程。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5) 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工作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机标准化生产及建设工作。承担全区农业机械特别是新型农机的推广应用,负责全区农机监理工作,开展农机安全生产检查。

(6) 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

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依法实施符合安全标准的农产品认证和监督管理。

(7) 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负责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推进农业绿色发展，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及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划定。推广休耕轮作提高耕地地力，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

(8) 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依法开展种子、农药、兽药、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的监督管理。

(9) 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组织做好突发动植物疫情的应急处置，指导紧急救灾和灾后恢复生产。

(10) 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

(11) 负责重点水利工程项目法人及招投标活动的监督管理、区属水利工程的运行管理工作。负责和指导全区水利设施的管理与保护。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提供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指导工作。

(12) 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取水

许可制度，组织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负责节约用水工作，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拟订行业用水标准并监督实施。指导和推动全区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13）指导全区农村水利工作。指导农村河道疏浚整治和长效管护等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全区水土保持工作。组织编制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水土流失综合防治、监测等工作。指导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

（14）负责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区、镇（街道）间的水事矛盾纠纷。指导水利行政许可、水政监察、水行政执法和普法宣传工作。

（15）负责指导和加强所属基层站所的队伍建设。

（16）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7）职能转变。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农业发展质量，扎实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和相关农业生产资料、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坚持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严防、严管、严控质量安全风险，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安心。

（18）与其他部门的有关职责分工。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有关职责分工。区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

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督管理。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动植物疫病防控、畜禽屠宰环节、生鲜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两部门要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综合科（政策法规科）、农村工作科（农村集体资产管理科）、农业科（动物卫生监督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科）、水利科（区节约用水办公室）和水政水资源科（水政监察大队）。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6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常州市天宁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三、2026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区农业农村局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扎实做好“十四五”冲刺收官和“十五五”规划谋划，学习“千万工程”经验，坚持走城乡融合发展之路，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深入实施“四大工程”，打造新时代鱼米之乡天宁样板。

1. 实施农业“强基”工程。紧扣提质增效，坚持“小而特、小而精”发展方向，做足“土特产”文章，全力推动乡村产业兴旺。稳定粮食面积和产量，全力抓好粮食生产管理，确保全年粮食丰产丰收，粮食面积稳定在 2 万亩左右。稳定“米袋子”和“菜篮子”，优化生猪产能，推动蔬菜果品等均衡供应。稳定农产品绿优比和品牌影响力，全面完成绿色食品申报和续展工作，有序提升绿色优质农产品比重。结合农产品品牌推介会等，持续提升区域特色品牌影响力。稳定农业农村重大项目数量和质量。聚焦产业“强链、延链、补链”，高水平招引农业农村重大项目，新招引、新开工、新竣工一批“大而强”“精而优”“小而新”农业产业项目，实现项目总数、投资额“双增长”。

2. 实施乡村“焕新”工程。接续推进城乡环境大整治，紧盯乡村环境大整治目标任务，以“三容三貌”整治为主攻方向，持续推动农村人居环境改善提升。焕新“村容村貌”，常态开展“四清一治一改”村庄清洁行动，加快推进“十百千”美丽乡村建设，争创市级宜居宜业和美乡镇 1 个，省、市和美乡村 2 个以上。焕新“田容田貌”，深化大棚房、看护房、临时堆放场所问题清理，优化农作物布局，推动田园环境向整洁有序美观转变。焕新“水容水貌”，深入开展区域水葫芦等水面漂浮物歼灭战和河道清“四乱”专项行动，持续清理河面河岸垃圾杂物，清除河道内渔网渔簖、非法养殖，全面消除问题村塘。

3. 实施改革“赋能”工程。深化专项整治，持续深化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开展“三资”管理经济合同专项治理，完成 10 个村集体专项审计、问题反馈和整改。壮大集体经济，围绕抱团发展、入股联营、村办物业，挖掘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壮大典型案例，新增 1 个经营性收入超 500 万元的村。推进农村改革，指导郑陆镇加快横沟村二期现代宜居农房施工进度，围绕群众需求优化粮庄桥村宅改方案。指导 21 个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开展章程修订、梳理成员户权清册，有序落实八步工作法，完成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工作。

4. 实施水利“安澜”工程。坚持全区“一盘棋”、治水“一条心”，积极履行水利部门治水职责，加快建设“水清岸绿景美”的全域幸福河湖。做好水旱灾害防御，落实各项防汛工作责任制，加强人财物的调度和防汛值班。按照“安全第一、常备不懈、以防为主、全力抢险”的方针，做好水利工程汛后、汛前检查工作，加快水毁工程的修复建设，科学监督、指导、调度水利工程，确保工程建设安全。加强工程建设管理，加快 41 条支流支浜消劣程和天宁区高标准农田建设及配套水系改造工程项目建设。按照“实施一个、管好一个、巩固一个”原则，持续巩固水利工程属地责任制管理，加强水利专业技术人员培训，实施水利工程考核，不断提高水利工程管护水平。强化河道治理管护，聚焦“河道通畅”“河面整洁”“河水达标”三大治理内容，持续整治河道问题，加速支流支浜消

劣整治，实现河道水质明显改善。高质量推进全域幸福河湖建设，拟建设幸福河湖 10 条。压实河长巡河责任，完善考评机制，推动河道管护水平提升。深化“河长+”、区域河长制联合机制，拓展民间河长、公益组织参与河道保护和宣传，将水域治理与保护纳入村规民约，构建“河长领衔、齐抓共管”的全民治水格局。倡导全民节水，强化水资源管理，深化节约用水要求，主动服务用水企业、引导培育节水产业，通过护河惜水系列志愿活动，在学校、企业、社区、机关等多领域发动群众参与节水，营造“人人知节水，个个会节水”的浓厚氛围。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
常州市天宁区农业农村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70.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5,90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76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6.4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6,553.58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63.6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070.40	本年支出合计	7,120.40
上年结转结余	50.00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7,120.40	支出总计	7,120.40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7,120.40	7,070.40	1,170.40			5,900.00						50.00				50.00	
024	常州市天宁区农业农村局	7,120.40	7,070.40	1,170.40			5,900.00						50.00				50.00	
024001	常州市天宁区农业农村局 (本级)	7,120.40	7,070.40	1,170.40			5,900.00						50.00				50.00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7,120.40	1,170.40	5,9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76	266.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6.76	266.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5.30	95.3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6.90	56.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37	76.3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19	38.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45	36.4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45	36.4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34	10.3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09	13.0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02	13.02				
213	农林水支出	6,553.58	603.58	5,950.00			
21301	农业农村	653.58	603.58	5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264.20	264.20				
2130104	事业运行	339.38	339.3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0.00		50.00			

21303	水利	5,900.00		5,90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5,900.00		5,9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3.61	263.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3.61	263.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25	83.25				
2210202	提租补贴	180.36	180.36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170.40	一、本年支出	1,170.4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70.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7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6.4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603.58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263.61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170.40	支出总计	1,170.40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70.40	1,170.40	1,105.46	64.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76	266.76	266.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6.76	266.76	266.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5.30	95.30	95.3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6.90	56.90	56.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37	76.37	76.3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19	38.19	38.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45	36.45	36.4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45	36.45	36.4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34	10.34	10.3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09	13.09	13.0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02	13.02	13.02		
213	农林水支出	603.58	603.58	538.64	64.94	
21301	农业农村	603.58	603.58	538.64	64.94	
2130101	行政运行	264.20	264.20	238.00	26.20	
2130104	事业运行	339.38	339.38	300.64	38.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3.61	263.61	263.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3.61	263.61	263.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25	83.25	83.25		
2210202	提租补贴	180.36	180.36	180.36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70.40	1,105.46	64.9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40.40	940.40	
30101	基本工资	162.37	162.37	
30102	津贴补贴	427.13	427.13	
30103	奖金	116.64	116.6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37	76.3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8.19	38.1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43	23.4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02	13.02	
30113	住房公积金	83.25	83.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94		64.94
30201	办公费	20.00		20.00
30202	印刷费	0.50		0.50
30211	差旅费	17.28		17.28
30215	会议费	0.20		0.20
30216	培训费	0.50		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0		0.30
30228	工会经费	6.30		6.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86		16.8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5.06	165.06	
30305	生活补助	163.54	163.5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2	1.52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70.40	1,170.40	1,105.46	64.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6.76	266.76	266.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6.76	266.76	266.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5.30	95.30	95.3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6.90	56.90	56.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37	76.37	76.3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19	38.19	38.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45	36.45	36.4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45	36.45	36.4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34	10.34	10.3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09	13.09	13.0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02	13.02	13.02		
213	农林水支出	603.58	603.58	538.64	64.94	
21301	农业农村	603.58	603.58	538.64	64.94	
2130101	行政运行	264.20	264.20	238.00	26.20	
2130104	事业运行	339.38	339.38	300.64	38.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3.61	263.61	263.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3.61	263.61	263.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25	83.25	83.25		
2210202	提租补贴	180.36	180.36	180.36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70.40	1,105.46	64.9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40.40	940.40	
30101	基本工资	162.37	162.37	
30102	津贴补贴	427.13	427.13	
30103	奖金	116.64	116.6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37	76.3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8.19	38.1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43	23.4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02	13.02	
30113	住房公积金	83.25	83.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94		64.94
30201	办公费	20.00		20.00
30202	印刷费	0.50		0.50
30211	差旅费	17.28		17.28
30215	会议费	0.20		0.20
30216	培训费	0.50		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0		0.30
30228	工会经费	6.30		6.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86		16.8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5.06	165.06	
30305	生活补助	163.54	163.5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2	1.52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0	0.00	3.00	0.00	3.00	0.30	0.20	0.5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64.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94
30201	办公费	20.00
30202	印刷费	0.50
30211	差旅费	17.28
30215	会议费	0.20
30216	培训费	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0
30228	工会经费	6.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86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3.70				3.70
货物					0.20				0.20
常州市天宁区 农业农村局 (本级)					0.20				0.20
	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部分）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20				0.20
服务					3.50				3.50
常州市天宁区 农业农村局 (本级)					3.50				3.50
	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部分）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50				0.50
	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部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财产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50				1.50
	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部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50				1.50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农业农村局 2026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7,120.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5,860.42 万元，增长 465.12%。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7,120.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7,070.4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70.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9.58 万元，减少 3.27%。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劳务派遣用工经费未列入年初预算。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5,9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90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增加常州市天宁区劣 V 类支流支浜片区排水管网改造工程项目经费。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5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 支出预算总计 7,120.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7,120.4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66.76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支出和退休人员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0.72 万元，增长 0.27%。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基数调整，费用增加。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36.45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等社保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0.18 万元，减少 0.49%。主要原因是在职总人数减少，费用减少。

(3)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6,553.58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农林水事务而发生的基本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5,875.7 万元，增长 866.78%。主要原因是增加常州市天宁区劣 V 类支流支浜片区排水管网改造工程项目经费。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263.61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缴存住房公积金、发放提租补贴以及新职工缴存的逐月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5.82 万元，减少 5.66%。主要原因是在职总人数减少，费用减少。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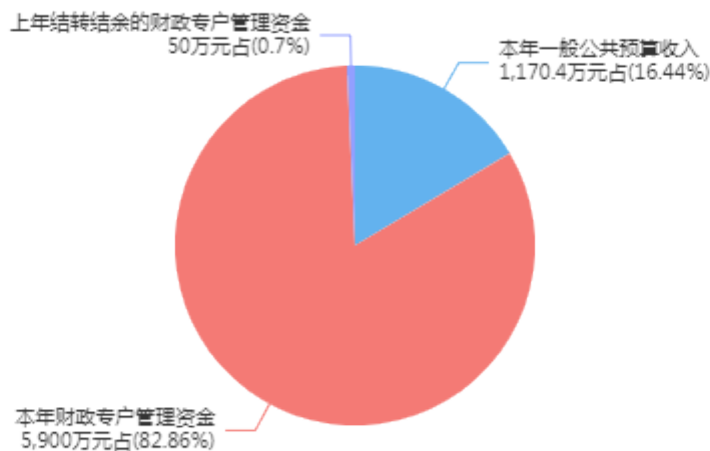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农业农村局 2026 年收入预算合计 7,120.4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7,070.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5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70.4 万元，占 16.44%；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900 万元，占 82.86%；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0 万元，占 0.7%；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农业农村局 2026 年支出预算合计 7,120.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170.4 万元，占 16.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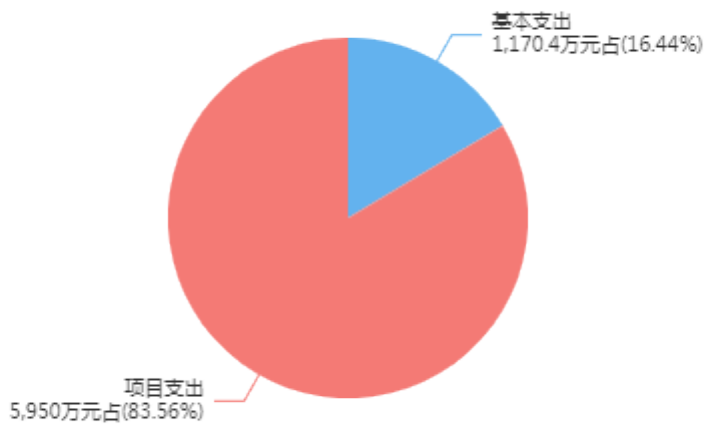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5,950 万元，占 83.56%；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农业农村局 202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170.4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9.58 万元，减少 3.27%。主要原因是在职总人数减少，人员及公用经费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农业农村局 2026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170.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6.44%。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9.58 万元，减少 3.27%。主要原因是在职总人数减少，人员及公用经费减少。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9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3 万元，增长 2.62%。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费用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56.9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76.3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4 万元，减少 1.47%。主要原因是在职总人数减少，费用减少。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38.1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57 万元，减少 1.47%。主要原因是在职总人数减少，费用减少。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10.3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42 万元，减少 12.07%。主要原因是行政在职人员减少，费用减少。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13.0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 万元，增长 11.03%。主要原因是事业在职

人员增加，费用增加。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 13.0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06 万元，减少 0.46%。主要原因是在职总人数减少，费用减少。

（三）农林水支出（类）

1. 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264.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9.49 万元，减少 18.38%。主要原因是行政在职人员减少，费用减少。

2. 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339.3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5.19 万元，增长 11.57%。主要原因是事业在职人员增加，费用增加。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83.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99 万元，减少 5.66%。主要原因是在职总人数减少，费用减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180.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83 万元，减少 5.66%。主要原因是在职总人数减少，费用减少。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农业农村局 2026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170.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05.4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

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64.9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农业农村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170.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9.58 万元，减少 3.27%。主要原因是在职总人数减少，人员和公用经费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农业农村局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170.4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105.4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64.9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农业农村局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3.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 万元，变动原

因车辆使用时间长，维修费用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90.91%；公务接待费支出 0.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9.0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3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 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使用时间长，维修费用增加。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3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常州市天宁区农业农村局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8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会议数量，会议费减少。

常州市天宁区农业农村局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0.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5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培训数量，培训费减少。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农业农村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农业农村局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64.9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82 万元，减少 11.96%。主要原因是在职总人数减少，公用经费减少。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3.7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2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3.5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6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7,120.4 万元；本部门共 2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5,950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

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

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

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十八、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